



兒童語言發展(下) —

敘事能力莫忽視

當子女步入小學，家長則會稍為安心，因眼見子女說話流利，看似語言發展與一般同齡學童無異。但其實在主流學校裏，有很多智力正常的學童，在語言理解及表達上表現遜色的，即稱之為特殊語言障礙。但在眾多語言理解及表達問題，是次想與大家分享很多人會忽視的敘事能力。

摸不著頭腦

「媽咪，喲啲人話我畫啲唔靚呀！」每次女兒回來與媽媽的分享總令她摸不著頭腦！雖然媽媽因女兒能主動分享而感到高興，但她總覺得女兒在表達上與其他的兒童有異。後來媽媽向女兒提出連串跟進問題，才得知事緣放學時，學校的高年級同學取笑她在美勞堂畫的圖畫不夠美！

又一次我為一位二年級的囡囡進行語言評估，她看著一組四幅的圖片這樣說：「佢好肚餓，所以煮嘢食。跟住呢就煮嘢食。跟住呢倒瀉晒啲嘢喎！跟住呢好痛喎！」

其實以上的表現在主流學校的學童評估表現中甚為常見。「辭不達意」、

「講嘢一忽忽」、「成日話呢啲、啲啲，都唔知佢講乜」……每次在評估中接見家長，總聽到他們這樣的描述學生。當我出診到學校提供服務，與老師的諮詢時間中，更常見老師表示學童的作文及答題的表現也不佳，究竟這兩者有著什麼關係呢？

敘事基本元素

以上分享的兩個個案都反映了學童在語言組織能力及表達上表現較弱。其實我們要描述一件事，最基本的元素包括事件背景(人物、地點、時間)、起因、經過及結果。而往往在事件中更涉及多項概念，包括時序、因果關係、推斷等等。除了這些基本的故事文法外，要把一件事描述得完整，兒童更需要運用適當的人稱代詞(他們、他)、指示代詞(這些、哪兒)、連接詞(因為、所以、於是)及省略等(例：「爸爸買咗條裙俾我，我好鍾意(條裙)！」)來提升事件描述的繁合性及連接性。無論是運用口語或文字表達，這些敘事技巧都是十分重要的。

既然兒童的語言組織能力能在口語表達上反映出來，那麼當家長及老師發現兒童在口語敘事上遇到困難或較同齡兒童表現為弱時，大家不要小看這個問題，應盡早找言語治療師進行專業評估，並及早接受適切的治療。◎

